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份行政報告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份行政報告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法令名稱	頒行機關	到達日期	如何奉行	備
警行支官官等官俸表	國民政府	九月廿七日	通令各機關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	
烈士附葬辦法	行政院	九月廿八日	訓令各廳並飭屬知照	
陸軍補重兵學校條例及編制表	國民政府	九月廿八日	訓令民政廳及保安處並飭屬知照	
修正國葬先賢逝世日紀念典禮條例	國民政府	九月三十日	令所屬各機關一體知照	
檢査外幣私用鴉片及其代用品辦法	行政院	九月三十日	由民政廳分令所屬知照	
公司資本改兩萬元變通辦法	實業部	九月三十日	由建設廳分令各縣市政府及各商會遵照	
各省(市)國民軍事訓練委員會辦事規則	訓練總監部	九月三十日	訓令各縣市政府及各省市立中學一體知照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份行政報告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南)

本屆高等考試優待應試公務員請假辦法	國民政府	十月五日	通令各機關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
公用度量衡檢定費可暫行免收	實業部	十月五日	令各縣縣政府知照
修正公務員任用法施行條例	國民政府	十月六日	令各廳處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人民捐資救國獎勵辦法	行政院	十月六日	同右
暫行文官官等官俸表自本年十一月一日起施行但不轉因此奉前預算	國民政府	十月六日	同右
修正全國經濟委員會組織條例	國民政府	十月六日	同右
修正水陸地圖審查條例第十一條條文	國民政府	十月六日	同右
修正水陸地圖審查條例施行細則	國民政府	十月六日	同右
令飭切實查禁鴉片毒物	禁烟委員會	十月八日	由民政廳分令所屬切實查禁

司法部解釋區黨部調解委員會 調解成立之案件執行疑義	司法部	十月八日	令各縣縣政府飭屬知照
禁止干涉海關處分私運權限	行政院	十月九日	分令各區專員各縣縣長省會公安局局長遵照
中央工廠檢查處組織章程	實業部	十月九日	由建設廳分令所屬知照
推定仲裁委員會暫行辦法	實業部	十月九日	同右
各機關對人民批示一律兼用文 書送達	行政院	十月十九日	令各廳處飭屬遵照
令禁發行神經淫穢書畫刊物	內政部	十月十九日	分令各區專員各縣縣長省會公安局局長切實查禁
民國二十二年建設委員會續發 電氣事業公債條例	國民政府	十月二十日	令所屬各機關知照
修正各縣市辦理地方自治人員 考核及獎懲暫行條例第七條條 文	行政院	十月二十日	令各縣飭屬一體知照
新聞紙雜誌移省或移縣市發行 應依法換領登記證	內政部	十月廿一日	令各縣縣長省會公安局知照

警備使用條例	國民政府	十月廿一日	令民政廳飭屬遵照
各部隊及軍事機關領用地圖暫行規則	軍事委員會	十月廿一日	令民政廳保安處知照
內政部召集指放專員會議規程	內政 司法部	十月廿一日	令各區專員各縣縣長省會公安局局長並飭屬一體知照
內政部秘書處規則	同右	十月廿一日	同右
內政部議事規則	同右	十月廿一日	同右
內政部提案辦法	同右	十月廿一日	同右
興辦水利獎懲條例	國民政府	十月廿一日	令建設廳江北運河工程局各縣縣長轉飭知照
修正銀行運送鈔幣免驗護照規則第四條條文	國民政府	十月廿一日	令所屬各機關知照
全國各級公務人員非奉有決議或長官命令不得發表談話	中央政治會議	十月廿一日	令各廳處飭屬一體遵照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法 規 名 稱	頒 行 日 期	經 第 幾 次 委 員 會 議 通 過	法 規 要 旨	備 註
修正江蘇省禁止販運宰殺耕牛暫行通則	二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六〇四	依據中央迭次禁令及本府委員會議決案訂定本通則規定暫行限期限制宰牛辦法及罰金等項共七條	
江蘇省農村金融救濟委員會暫行組織大綱	二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六〇四	為調劑農村金融改進農村經濟設立本會規定任務組織等項共四條	
江蘇省政府處理公文規則	二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六〇四	規定本府處理公文辦法共八條	
江蘇省各縣會計主任暫行規則	二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六〇四	為整理各縣財政及謀會計獨立設立各縣會計主任並規定其任務職權及辦事方法等共十七條	
江蘇省縣長甄審委員會規程	二十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六〇五	依據本府委員會會議議決案訂定本規程包括本會組織甄審方法甄審資格等共十二條	
省政府各廳直屬各機關收支款項辦法	二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六〇六	凡本府各廳直屬各營業徵收及有生產收入機關均適用本辦法共計七條	
江蘇省各廳所屬各機關及各縣繳解款項辦法	二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六〇六	規定本省各廳所屬各機關及各縣繳解款項及懲罰辦法等共十一條	

江蘇省政府法規編審委員會規	二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六〇六	爲編審本省法規設立本會規定組織任務等項共八條	
財政廳規定省專款保管存支辦法	二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六〇六	規定教育專款以外之省專款保管存支辦法共十三條	

(三) 省政府委員會

(每議決案下註明月日及本案會議次數)

壹、決議事項摘要

一、民政

1. 委員兼民政廳長趙啓麟提議沿海之崇川啓南太寶等縣沿江之南通縣鳳潮爲災沖毀塘堤災民流離急待救濟擬請飭財政廳撥款若干撥交賑務會就災重各縣查放急賑可否請公決案(十、三、) (六〇、二、)

(決議)由財政廳籌撥四萬元交賑務會按照各該縣受災輕重妥爲支配

2. 委員兼民政廳長辜仁發提議擬訂縣長考績辦法組織考績委員會綜整考核實行獎懲所公決案(十、二十、) (六〇、三、)

(決議)組織縣長考績委員會以本府全體委員爲委員考績規程由民政廳擬具提會

3. 委員兼民政廳長辜仁發提議請組織縣長資格審查委員會以重銓政而肅仕途所公決案(十、二十、) (六〇、三、)

(決議)原則通過交民政廳擬具辦法提會

4. 委員兼民政廳長辜仁發提議奉賢南匯劃界一案據冉委員仲虎會縣履勘擬定解決方案四項事關地方行政區劃之變更未便擅行決定請公決案(十、二十、) (六〇、三、)

附奉賢南匯劃界方案

一、南匯縣第十區開港口以西千步漚以東黃浦江以南奉賢縣境以北之一段狹長地帶劃歸奉賢縣管轄

二、改劃以後所有該被劃地段之戶口賦稅文卷簿冊與官產公產學校局所慈善機關以及寺廟名勝古蹟古物等項應一併隨地移轉管轄於改劃三個月內由省府定期派員前往督同實行并在開港口千步漚兩處豎立界碑用垂久遠

三、改劃後由省府調令南匯縣長曉諭人民倘有不肖之徒藉端鼓惑人民出而阻擾滋生事端者應由該縣長負責制止

四、改劃後關於該地段之自治教育公安建設等項應如何辦理責成奉賢縣長通盤籌劃擬具辦法呈候核奪

(決議)通過

5. 民政廳呈省服務會委員原聘之顧主席等均經更易似應另行聘任以便依章推選常務委員而利會務請核示案(十、二十、) (六〇三、)

(決議)公推陳果夫辜仁發趙棣華沈百先余井塘爲本省服務委員會委員

6. 主席提議增聘劉振東葉秀峯劉允衡爲江甯自治實驗縣縣政委員會委員並指定葉楚傖委員爲委員長吳挹峯委員爲副委員長案

(十、二四、) (六〇四、)

(決議)通過

7. 委員兼民政廳長辜仁發提議請選委曾濟寬充任江蘇省土地局局長兼全省土地測量人員訓練所長祈公決案(十、二四、) (六〇四、)

(決議)通過

附履歷

曾濟寬，四川省人，北京農業大學畢業，歷充中山大學教授，廣東省黨部委員，江西修水縣縣長，兼黨政委員會修水區分會會長，國民會議代表，北平農學院院長，北平市黨部委員現任中央政治學校地政學院教授

8. 委員兼財政廳長辜仁發提議修正江蘇省禁止販運宰殺耕牛暫行通則請公決案(十、二四、) (六〇四、)

(決議)修正通過

9. 主席提議江蘇省服務會在本府各委員中應指定一人爲主席請公決案(十、二七、) (六〇五、)

(決議)指定辜委員爲主席

10. 秘書處簽呈法規編審委員會主任委員鄭亦同呈稱「奉交審查江蘇省縣長甄用審查委員會辦事規程草案一件業經本會第三次會議審查完畢擬將該案改爲江蘇省縣長甄用委員會規程草案間有修益之處當否請轉呈核奪等語」特提請公決案(十、二七、) (六〇五、)

(決議)修正通過

11. 委員兼民政廳長辜仁發提議擬將省公安局經徵警捐撥歸財政廳徵收并裁撤該局騎巡隊以資撙節請公決案(十、二七、) (六〇五、)

附說明

查省會公安局經費原列預算計洋三萬一千六百七十二元內有省庫領支二萬九千九百二十六元五角餘由該局經徵警捐項下坐支自收自用流弊滋多茲遵照省府會議統一財務行政辦法擬將該局警捐撥歸財政廳徵收統籌支付以樹統一財政之先聲又該局原有預算殊覺過多在此財政困難勵行緊縮之際似應縮減據查該局騎巡隊馬多老弱均不適用且巡邏守望各區所均有專司意外事變復有警察隊乘用自行車可資彈壓騎巡存廢無關治安擬請取消每月可減少一千七百四十五元五角對於省庫不無小補惟取消該騎巡隊時其九十兩月之經費共計洋三千四百九十一元應請財政廳一次掃數撥發俾便結束至於原有馬匹責成該局撥價添購自行車由各區所警察隊挑選幹警組織自行車隊仍支原餉不另增加預算

(決議)通過

12 委員兼民政廳長辜仁發提議請先劃定保甲區域并移自治經費為改編保甲之用以確實完成人民自衛力案(十、二七、六〇五)

附說明

查本省縣以下之組織制度極不健全紊亂錯行政多感不便為今之計與其行不着實際之自治不如暫移自治經費先完成「自衛之保甲」再由保甲之組織養成人民自衛促進自治之完成謹擬就施行原則四點如左

一、各縣地方原有層級太多名目不一之自衛組織或自治組織均一律改編保甲

(附註)查本省過去地方組織區鄉鄰閭原制率多名實不符團保甲牌之制亦多偏廢莫舉流弊所及一方影響於民情政令之懸隔他方亦足使腐惡勢力遺禍潛滋

又查保衛委員會自成系統亦辦保甲政令分歧工作屬雜似應統一名稱統一辦法併廢一切不關切要之駢雜制度一律定編為「保甲」俾收專一之效

二、保甲法令除遵照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頒行之各項法規外其有本省實際上之特種情形者由民政廳呈准省府隨時改訂俾謀法令之統一

(附註)查三省剿匪總部頒施之保甲法令豫鄂諸省業已行之有效正宜參酌遵行似不必另訂單行法規其有因事因地因時應酌為變通者則由民政廳切實要隨時呈府令行

三、先指定第七、九、十一、十二、十三各行政區開始施行保甲其餘各區以次施行施行日期及完成期限由省府以命令行之

(附註)就本省政治情形與社會情形體察所得舉辦保甲實為當務之急稽查戶口與整頓團隊尤宜聯貫舉辦一氣呵成故先從所屬各行政區域着手以謀人民自衛之充實使保甲團防并重達到徵兵之目的

四、辦理保甲各縣移地方自治經費之全部為辦理保甲之用并將形式上不着實際之自治組織暫行停止

(附註)本省六十一縣共六百零八區自治經費(甲等區四十四乙等區四十二丙等區一百九十八丁等區三百二十四各區按等級支用行政費甲等支四百元乙等支三百五十元丙等支三百元丁等支二百五十元)全年共需行政費二百〇七萬二千四百元而實際收入全年僅九十五萬四千四百餘元全數撥充經常費尚不及全額之半又查自衛經費(據保衛委員會統計)全年亦有二百四十一萬五千餘元之多兩種經費來源大率以畝捐為主體商店捐契稅及忙漕附加等亦佔一部份倘能重新規劃統籌辦理先移作完成保甲及編練保衛隊之用有餘再舉辦自治事業庶不致自衛與自治因經費關係兩無所成

(決議)通過

13 委員兼民政廳長辜仁發提議省立醫院院長汪元臣請撥防疫經費擬准酌撥兩千元俾資應用是否可行及在何款項下指撥請公決案(十、二七、)案(六〇五)

(決議)照准經費在預備費項下照撥

14 委員兼民政廳長辜仁發提議江蘇省土地局原有規程過大擬縮小編制核減經費另擬修正江蘇省土地局組織條例草案請公決案(十、三十一、)案(六〇六)

(決議)交法規編審委員會審查

二、財政

1. 委員兼財政廳長舒石父提議據寶山縣呈寶山縣第三區境內涓浦等五幹河年久失修商運屢碍均成不便現擬該區區務會議議定由農商二界分擔籌集疏浚經費辦法可否照准請公決案(十、三、)案(六〇一)

(決議) 准照該區確定辦法由農商身担籌集經費開浚

2. 委員兼財政廳長舒石父提議寶應縣請保留縣保衛會二十二年臨時支出各款可否照准請公決案(十、三、) (六〇二、)

(決議) 准暫予保留

3. 委員兼財政廳長趙棟華提議本省各機關經費至本年九月份止有已發清者有積欠至半年以上者參差不齊茲為整齊劃一起見擬自本年觀事後概從十月份起支其以前積欠之款另行整理分別補發以明界限是否有當請公決案(十、十七、) (六〇二、)

(決議) 通過

4. 委員兼財政廳長趙棟華提議本省二十二年概算迄未編定而年度開始已逾三月以致收支款項均無確實標準殊無以重計政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十、十七、) (六〇二、)

(決議) 先由各廳處重行編制本年度預算限一星期內送交財政廳由財政廳於兩星期內核實彙編送會核議

5. 委員兼財政廳長趙棟華提議整理全省財務行政辦法請公決案(十、二十、) (六〇三、)

(決議) 修正通過

附說明及辦法

查蘇省財務行政極為複雜收支情形尤多隔閡其原因由於財務管理不能集中會計制度不能統一綜核鈎稽既難精確全省財政遂受重大影響茲擬就整理辦法三點如左

一、統一財務行政

1. 理由 查本省財務管理情形複雜其最甚者莫過於專款龐雜繁多各有主管機關收支不能統一整理無從着手此外本省各機關各項預算決算及收支表冊均不能按時送達確實奉行財廳編製統計常感不便亦為財政紊亂之重要原因

2. 辦法 欲謀財政全盤籌劃則各項財務事宜均應由財政廳直接管理以資統一除教款獨立係由中央政治會議通過外所有本省各機關收支款項均應一律存放省金庫並按機關性質區分辦法兩種

1. 營業機關 收支款項應按月報告財廳以便登記審查其詳細規則另定之

2. 徵收機關 徵收事宜應由財廳直接管理支出應照預算執行其詳細規則另定之

二、規定專款收支辦法

1. 理由 省專款有由財政廳經管者為契稅與治運款捐有由其他機關經管者除教育經費管理處經管者外為建設廳經管之築路款捐水利經費建設特捐農業改良捐及農行基金等專款財政廳在事前既無決定之權事後又無確切報告以致來源用途不能詳悉其影響遂及於財務整個之計劃

2. 辦法

1. 各項建設專款之收入無論由省金庫代收或由主管機關經收者均應按旬報告財政廳其詳細規則另定之

2. 各項省專款之支出須由財政廳會同主管機關簽發支付通知其詳細規則另定之

三、廢行全省金庫制度

1. 理由 查現行制度省金庫為江蘇中國交通及農工四銀行各縣所在地如無上述四行者例須匯解於就近之四行惟各縣常不遵照既定辦法從速解款

2. 辦法 省政府各機關及各縣如有上述四行者收款應立即撥解或存放如無上述銀行亦應將款項設法陸續匯解不得任意延緩解款及藉核詳細方法另定之

6. 委員兼財政廳長趙霖華提議擬於各縣設置會計主任案(十、二十、)
(決議)原則通過規則交法規編審委員會審查(六〇三)

7. 秘書長簽呈法規編審委員會議後奉交江蘇省各縣設置會計主任暫行規則草案一件業經審查完畢提請公決案(十、二四、)
(決議)通過

8. 委員兼財政廳長趙霖華提議本府委員會第五九八次會議議決「清理舊賦徵起之專款附稅款捐一律比照省款准予提獎一成」各縣地方機關有提出反對呈請重行修正亦有數縣已經照案提獎分配辦理不能一致應否遵照議決案一律辦理抑或重行修正之處請公決案(十、二四、)

處請公決案(十、二四、)

(決議)省款獎金減為百分之五縣款獎金減為百分之二詳細辦法由財政廳另定之自十一月份起實行

9. 委員兼財政廳長趙謙華提議請組織農村金融救濟委員會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十、二四、)
(六〇四)

10 委員兼財政廳長趙謙華提議查各縣分派會計主任事宜不久即須實行用特先將一二等縣會計主任支費標準編就預算表一份請公決案(十、三十一、)
(六〇六)

(決議)通過

11 委員兼財政廳長趙謙華提議遵照省府第六〇三次會議整理全省財務行政之規定查彙定省政府各廳直屬機關收支款項辦法江蘇省各縣所屬各機關及各縣繳解款項辦法財政廳規定省專款保管存支辦法三種請公決案(十、三十一、)
(決議)修正通過(六〇六)

三、教育

1. 主席提議教育廳呈「蘇州農校第二院校舍及農場舊屬省有擬請向上海醫學院收回」請公決案(十、二七、)
(決議)通過(六〇五)

2. 主席提議教育廳簽呈「據南菁中學校董會呈為校產所在之橫沙高墩沙經兩次颶風之後全部犧牲請撥省款壹萬元修築殘破圩岸以維校產並救災黎」等情應否核准請公決案(十、三十一、)
(決議)礙難照准(六〇六)

四、建設 略

五、實業

1. 委員兼建設廳長沈百先提議擬參酌浙江省成例設立化學肥料管理處由建設廳直轄以司化學肥料販賣之取締及管理並收取相當登記費用是否可行請公決案(十、二七、)
(六〇五)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

(決議)原則通過由建設廳擬具詳細辦法提會

2. 主席提議江蘇省農民銀行監理委員會委員顧祝同董修甲舒石父因本府改組均已離職似應照例推陳果夫沈百先趙謙華補充以利會務當否請公決案(十、三十一、六〇六)

(決議)通過

3. 主席提議江蘇省農民銀行監理委員會聘任委員額定六人業經聘任葉楚傖冷禦秋張一塵韓國鈞為委員在案尙餘缺額二人擬聘余井塘陳光甫補充是否有當請公決案(十、三十一、六〇六)

(決議)通過

貳、以省政府民義舉辦之事項

1. 委員兼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李明揚提議查二十二年度九月份省府所屬各機關經臨各費暨各廳處附屬機關臨時費均經依據所送計算書據審查完竣附具審意報告書請核決案(十、三、六〇一)

(決議)准予核銷

2. 委員兼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李明揚提議查二十一年度下半年度暨二十一年七、八、九三月份省政府所屬各機關經臨各費計算書據凡由府交付本會各件業經審查完竣擬即日結束並辭卸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兼職請公決案(十、三、六〇一)

(決議)照准

3. 委員兼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李明揚提議查本會審核各員係由各廳處調派奉舉仍回原差惟其中執掌收發文牘編檢卷裝訂繕寫重印校書等職係臨時僱用耿漸遠吳望君兩員充任該兩員辦事極為勤奮幹練現在本會結束擬請省府予以安置以免投諸閒散當否請公決案(十、三、六〇一)

(決議)交該廳處分派服務

4. 秘書處呈省府各廳處所屬各機關收支計算書自本年起改為交審計委員會審核准銷理現在該會業已結束嗣後關於此類文件

應否仍照向例交主管財政廳核辦抑或存俟審計委員會召集開會時彙交之處請公決案(十、二十七、)
(六〇二)

(決議)交財政廳擬具辦法再核

5. 秘書處簽呈直接管案卷內顧前任辦理未結之懲治貪污案內計先後編押人犯彭國彥等共十六名按照行政院第一五〇六號第二二四四號指令及第三四二一號第四六〇七號訓令早應移送法院依法辦理似此久編不決殊非正辦究應如何處理以清積案之處理合簽請公決案(十、二十七、)
(六〇二)

(決議)送法院依法從嚴懲辦

6. 主席提議擬派項致莊代理保安處處長請公決案(十、二十七、)
(六〇二)

(決議)通過

7. 主席提議擬將各縣保衛團之訓練指揮徵集退伍等事宜統歸保安處處理以一事權而利進行請公決案(十、二四、)
(六〇四)

(決議)通過各縣保衛經費編制及省縣保衛委員會規程指定保安處處長保衛委員會孫委員財政廳長擬具辦法業會由保安處處長召集

8. 秘書處簽呈遵諭集合各廳主任秘書簽擬江蘇省政府處理公文規則草案當否提請公決案(十、二四、)
(六〇四)

(決議)修正通過

9. 主席提議第六〇四次會議討論第二案決議「各縣保衛經費編制及省縣保衛委員會規程指定保安處處長保衛委員會孫委員財政廳長擬具辦法報會由保安處處長召集」等因擬增推民政廳廳長及羅委員共同商訂改由民政廳長召集請公決案(十、二七、)
(六〇五)

(決議)通過

10. 主席提議保安處呈本處參謀長盧旭業離職遺缺查有程仲青堪以繼任請加委案(十、二七、)
(六〇五)

(決議)通過

11. 主席提議原有江蘇省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條例已不適用茲擬改訂為江蘇省政府法規編審委員會規程附同草案請公決案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

(廿〇三十一、)
(廿〇六)

(決議)修正通令

悉、兩省以上舉辦之事項 略

(四) 民政

一、吏治

(甲) 縣長任免事項

一、總綱 慎選縣長

二、進行情形

(1) 寶山縣長金慶章因年老多病難勝繁劇停職遺缺委任隴體要代理

三、結論 任用縣長須經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通過

(乙) 縣長獎懲事項

一、總綱 有功則獎有過則懲

二、進行情形

(1) 靖江縣長陳桂清整頓司法尙屬認真嘉獎一次

(2) 如皋縣長林立山辦理匪案疲玩申誠一次

(3) 漣水縣長陳同春辦理匪案不力申誠一次

(4) 高郵縣長楊諫如辦理匪案玩忽失職先後申誠三次

(5) 泰興縣長馬仁生辦理司法種種不合記過一次

(6) 沐陽縣長沈靖華呈報楊裕泰家被匪焚劫架殺一案情節極為慘重該縣長事前疏於防範事後延擱兩月之久始行遵章勅報迄又未據破獲實屬有忝厥職記過一次

(7) 高郵縣長楊諫如呈報奉令營救劉雨全出險一案卷查並無劉雨田被綁等情似此前後矛盾飾詞隱蔽忽視功令記大過一次

(8) 邳縣縣長王蘭卿對於該縣警察隊加入共黨一案事前毫無察覺殊屬疏忽記大過一次

三、結論 獎以勤善懲以戒惰

(丙) 縣長呈報事項

一、總綱 縣長應呈報每月行政工作

二、進行情形

(1) 泰興等六縣縣長先後呈送每次黨政談話會紀錄指令備查

(2) 阜甯等三十二縣縣長先後呈送每次政務會議紀錄指令備查

(3) 上海等十七縣縣長先後呈送每次縣政會議紀錄指令備查

三、結論 各縣縣長勤惰可於呈報中鑒別之

(丁) 奉行法令事項

一、總綱 所奉法令係經中央公布施行

二、進行情形

(1) 省政府訓令奉行政院令嗣後各機關對於人民呈請之批示一律兼用文書送達奉經通令遵照

(2) 省政府訓令奉行政院令發修正公文稿面式樣奉經通令遵照

(3) 省政府訓令奉行政院令知修正國民政府政務官懲戒委員會處務規程第九條第十一條條文奉經通令知照

令知照

(4) 省政府令發江蘇省政府處理公文規則奉經轉飭遵照

(5) 省政府訓令奉行政院令飭查填各機關所用外籍職員或顧問一案奉經通飭遵照辦理

三、結論 所奉法令均經轉行遵照

二、公安

(甲)關於水陸公安行政事宜

一、總綱 處理警察暨保衛事項

二、進行情形

(1)省保衛委員會函據啓東縣長轉呈第二屆抽丁訓練窒礙難行各點等情抄同原呈及解釋意見函覆查照辦理一案當附發原解釋令飭遵照

(2)訓令秋勸委員就便調查各該縣警政設施情形

(3)阜甯縣農商代表王惠羣等電陳縣長李晉芳受土劣慫恿突將餉械完整之公安分局所裁撤殆盡乞迅電制止一案當以府電飭准陰縣長澈查具復

(4)交通部咨據上海航業同業公會呈請嚴禁水上公安隊向各輪強行拖帶請飭遵等由經以府令通飭各區遵照

(5)銅山邳縣二縣縣長電報警察大隊加入共黨一案辦理經過情形當分別令飭速將獲犯訊明錄報

(6)訓令省會公安局長着裁撤騎巡隊所有經徵警捐撥由財政廳徵收

(7)訓令水上省公安隊各區區長誥誠官佐警伏不許擅離職守恪遵紀律仰轉飭所屬凜遵

(8)訓令水上省公安隊各區區長轉飭官佐警伏一律照像連同造冊限期呈報備核

三、結論 水陸公安行政關係地方治安處理必求縝密

(乙)關於公安警察局隊長及水警區長更委事項

一、總綱 慎選警材

二、進行情形

(1)水上省公安隊第四區區長呈爲第十七隊一分隊長邱岳擅離職守擬請免職指令照准

(2)溧陽縣長呈請委陳漢波接充第四公安分局長指令准予加委

(3) 沐陽縣長呈爲警察隊長吳錚久未到差遴員請擇委代理一案指令准以黃天民代理

(4) 揚中縣警察隊長張炳炎辭職照准遴委曾繁漢接充

(5) 高淳縣警察隊長秦崑山另有差委遴委徐正泰接充

(6) 吳江縣長呈請將公安第二分局長江文藻與公安局第二科長黃竺生互調指令准予分別照委

三、市政

本月市政無報告

四、自治

(甲)關於區鄉鎮閭鄰事項

一、總綱 處理區鄉鎮閭鄰及劃界事項

二、進行情形

(1) 省政府交辦行政院訓令准司法院咨復解釋區鄉鎮調解委員會調解成立案件執行疑義令仰知照等因奉經通飭所屬一體知照

(2) 鹽城縣長呈報第十四區區調解委員姓名年齡履歷表指令存查

(3) 溧水縣長呈送擬定區調解委員會選舉規則指令發還更正重繕

(4) 泰縣縣長呈報各區擬定鄉鎮調解委員會組織規則暨選舉規則指令發還依法辦理

(5) 嘉定縣長呈報第三區自治公約指令准予備案

(6) 省政府交辦銅山縣長呈報第十二自治區合併鄉鎮情形列表送核指令發還另製圖表呈核

(7) 泰興縣長呈爲草擬實驗鄉鎮暫行章程暨計劃大綱指令發還修正

(8) 興化縣長呈爲遵令修正各區試辦實驗鄉計劃指令修正施行

三、結論 各縣呈報鄉鎮閭鄰選舉自治公約暨變更自治區域事項均照現行自治法令核飭遵辦

(乙)區長任免事項

一、總綱 本月份任免區長案如左

二、進行情形

(1)准省政府祕書處通知委員會第五九九次會議議決擬具修正江蘇省區長甄用暫行規則草案一案通過情形令仰各縣長遵辦

(2)南匯縣第九區區長沈嘉辭職圈委奚紹豐代理

(3)興化縣第一區區長王冠華辭職委梅鈞侯接充

(4)東台縣第二區區長陳駢免職委賁育賢接充

(5)江陰縣第一區區長劉佑康撤職圈委于澄代理第七區區長錢君野辭職圈委吳鳳年代理第八區區長徐景清撤職圈委陳名臣代理第十四區區長趙廷幹撤職圈委任鴻新代理

三、結論 各縣區長先儘訓練合格人員委用其有不敷委任者始准照甄用規則辦理

(丙)區公所暨鄉鎮閭鄰工作事項

一、總綱 各縣區鄉鎮會議訓導調查收支等事項

二、進行情形

(1)南匯等三十九縣縣長先後呈送各區區長每次會議紀錄指令存查

(2)靖江川沙吳縣奉賢等縣縣長呈送各區訓導鄉鎮長副情形月報單指令存查

(3)溧水縣長呈送各區經費報銷考查表指令存查

(4)贛榆等三十五縣縣長先後呈送每月份工作報告表指令認真督促辦理

(5)興化寶應泰縣太倉等縣縣長呈送各區自治經費調查表指令除發還修正外餘准備查

(6) 上海溧陽泰興等縣縣長呈送各區自治經費調查表指令查報鄉鎮公所經費設籌及稽核辦法

(7) 豐縣縣長呈報各區長視察鄉鎮等暫行辦法附報告表式指令編組閭鄰辦法代為修正

三、結論 前項工作均由縣長核轉本廳察奪

(丁) 調查戶籍事項

一、總綱 關於戶口國籍之事

二、進行情形

(1) 省會公安局局長暨奉賢等五十一縣縣長先後呈送華僑出入國人數表及登記表指令存候彙辦

(2) 崇明等二十四縣縣長先後呈送各國僑居商民調查表指令存候彙轉

(3) 沛縣等十縣縣長先後呈送戶口變動統計表及比較表指令發還更正及存候彙辦

三、結論 以上各事均係遵照法令辦理

五、警衛

(甲) 勦辦盜匪事項

一、總綱 防勦盜匪必資警衛

二、進行情形

(1) 阜甯縣第九區合興鎮民戴以周等馬代電略稱鹽城東鄉巨匪陸應良潛匿該鎮勾結共黨餘孽私運槍械意圖暴動請令縣查拿等情當密電該縣縣長拘辦報奪

(2) 軍事委員會辦公廳函據報邳縣發現股匪地方政警長官不理請核辦一案當以府令密飭澈查具復

(3) 如皋縣長呈報北凌河海匪搶擄漁船請轉令派隊會勦等情除咨請保安處查照外當令飭水警隊第四區會勦

三、結論 水陸公安均負有勦匪之責

一、總綱 赤匪反動防勤從嚴

二、進行情形

(1) 總司令部巧代電據報溧陽縣境內有活動組織抗日救國會反蔣平農黨會名義飭嚴行偵緝具報等因並准安徽省政府電同前由除先行分別電復外奉經密飭嚴行緝辦報轉

(2) 省政府交辦內政部密咨請飭屬查禁「汕頭文化社半月刊」赤匪刊物一案當以府令通飭所屬遵照

(3) 省政府交辦內政部密咨請查禁「救國週刊」「團結旬刊」等反動刊物一案當以府令密飭所屬遵照

(4) 省政府交辦內政部密咨上海共黨文化協會組織教聯藝聯社聯等團體吸收青年灌輸主義請飭屬注意一案當以府令密飭所屬遵照

三、結論 以上各案均從嚴密進行

(丙) 關於軍械事項

一、總綱 各縣槍械子彈領消事件

二、進行情形

(1) 高淳縣縣長呈請價發各種子彈指令照發

(2) 吳縣縣長呈解吳宗瀛等自衛槍枝執照費請領聲請書一案指令准予檢發

(3) 溧水縣縣長呈送彈藥消耗表祈核銷等情指令准予核銷

(4) 溧水川沙金山南匯銅山等縣縣長省會公安局局長先後呈送槍炮彈藥服裝等月報表指令存查

(5) 水上省公安隊第二區區長呈復擬具處理第八隊舊管火藥辦法祈核等情指令准由該區招標估價呈候核奪

(6) 水上省公安隊第四區區長呈繳該區各屬經發槍照換照證存根祈核收等情指令存查

三、結論 各縣領消槍彈均照章核辦

六、土地行政

(甲)關於土地整理事項

一、總綱 本月辦理土地測丈登記等工作

二、進行情形

(1)全省主要圖根東西系仍繼續造標觀測及觀測水準南北系路線業已勘查完竣即行派隊開測至各縣主要圖根點青浦業已測竣無錫武進吳縣南匯川沙常熟等縣均仍繼續選點造標觀測觀測水準並開始測設松江金山上海寶山崑山太倉如皋等縣主要圖根

(2)鎮江丹陽青浦嘉定奉賢等縣清丈工作仍由原駐各該縣清丈分隊賡續進展吳縣武進無錫等縣已在測設導綫開始清丈

(3)省會建設試行區域暨鎮江城廂市五十八鎮土地登記仍積極辦理繼續催告並已成立丹陽嘉定奉賢等縣土地局着手開辦土地登記

三、結論 測丈登記皆整理土地必要之工作

七、禁煙

一、總綱 煙毒害民必期禁絕

二、進行情形

(1)銅山縣長呈報定期焚燬烟土烟具請派員監視等情指令派蕭縣縣長前往監燬

(2)水上省公安隊第五區兼第六區區長呈報緝獲大宗烟土并汽船人犯訊供單一案除呈報省政府並電請總司令核示外當即指令遵照

(3)省政府交辦禁烟委員會咨以現屆秋令正烟苗下種之時請依照禁烟法施行規則第五六兩條規定轉

飭切實履勘一案當以府令通飭所屬遵辦具報

- 三、結論 禁烟案件均遵中央法令辦理

八、衛生行政

(甲)關於醫師事項

- 一、總綱 醫師領證事項

二、進行情形

- (1) 省政府交辦省會公安局長呈送助產士徐涵疏證書影片各件除指令外咨部核發證書
- (2) 省政府交辦內政部咨送慕慶楊等醫師證書除咨復外當檢同各件訓令鎮江縣長轉發給領
- (3) 省政府交辦無錫縣長呈送朱文鑫醫師證件松江縣長呈送助產士陸志宜等證件除分別指令外咨請內政部核發證書

(4) 省政府交辦內政部咨送陳運元醫師證書除咨復外當檢同附件轉發江陰縣長給領

(5) 省政府交辦內政部咨還原送杜志挽證件當檢同各件轉發崑山縣長給領

- 三、結論 關於呈請及核發醫師證書案均隨時核轉

九、社會行政

(甲)關於救濟事項

- 一、總綱 社會救濟事宜

二、進行情形

- (1) 崇明寶山川沙啓東南匯太倉南通七縣縣長呈報重遭風災請發款急賑等情指令已奉省政府會議議決由財政廳撥款四萬元交省賑務會分配發放

(2) 豐縣沛縣蕭縣碭山銅山等縣縣長呈報黃水爲災請賑濟等情指令由賑務會呈轉南京賑務委員會統籌救濟

(3) 訓令各縣縣長規定倉儲整理辦法仰切實執行

(4) 省政府交辦奉行政院令准蔣委員長電今年豐收穀賤宜早設官買積穀之法一案經飭據關係部審查報告提出院議通過令仰遵照等因通飭切實遵辦具報

三、結論 社會救濟有關民生處理不容稍緩

(乙) 關於褒揚撫卹事宜

一、總綱 本月計辦褒揚撫卹案各一件

二、進行情形

(1) 省政府交辦如皋縣長呈爲已故縣民唐海秋捐助義倉一百元請予核獎等情指令准卽頒給匾額轉給具領

(2) 銓敘部令發儀徵縣政府已故科員劉少延遺族一次卹金證書及證件當檢同附件轉給具領

三、結論 褒揚撫卹案均照褒揚暨官吏卹金條例辦理

十、禮俗宗教 略

十一、勞資爭議 略

十二、其他 略

(五) 財政

一 國稅 本月份本廳并無國稅收入從略

二 省收入概況

一 總綱 本月收入本年度經常項下計田賦營業稅補助款收入等三項臨時項下計財產收入行政收入其他收入暫存款暫付款電政收入鑛產收入田賦臨時收入借入款等九項又前年度未收訖項下計田賦營業稅等兩項共計十四項臚列如下

二 進行情形

(甲) 本年度經常收入項下

(1) 收入田賦銀 十七萬一千七百八十三元一角八分

(2) 收入營業稅銀 十二萬三千四百七十二元二角二分

(3) 收入補助款收入銀 七萬五千六百六十六元

(乙) 本年度臨時收入項下

(1) 收入財產收入銀 三萬六千八百九十九元三角四分

(2) 收入行政收入銀 四萬五千九百四十八元三分

(3) 收入其他收入銀 二十一萬二千一百三十六元五角五分

(4) 收入暫存款銀 十八萬八千七十八元八角九分

(5) 收入暫付款銀 四千一百八十八元四角

(6) 收入電政收入銀 一百元八角

(7) 收入鑛產收入銀 二百五十二元

(8) 收入田賦臨時收入銀 一百五十元

(9) 收入借入款銀 十三萬九千九百十元三角八分

(丙) 前年度未收訖項下

(1) 收入田賦銀 四十一萬七千三十七元二角七分

(2) 收入營業稅銀 十四萬八千五百九十一元二角

三、結論 本月份收入結果本年度經常項下計銀三十七萬九百二十一元四角臨時項下計銀六十二萬七千六百六十四元三角九分前年度未收訖項下計銀五十六萬五千六百二十八元四角七分總計共收入銀一百五十六萬四千二百十四元二角六分

三省支出概況

一、總綱 本月支出本年度經常項下計黨務費行政費司法費公安費財務費教育文化費建設費衛

生費協助費等九項臨時項下計黨務臨時費行政臨時費司法臨時費公安臨時費財務臨時費建設臨時費協助臨時費撫卹費墊款暫存款暫付款借入款其他支出等十三項又前年度未付訖項下計行政費司法費公安費財務費教育文化費實業費建設費衛生費協助費等九項共計三十一項臚列如下

二 進行情形

(甲) 本年度經常支出項下

- (1) 支出黨務費銀 一萬三千五百八十元
- (2) 支出行政費銀 十五萬七百六十二元
- (3) 支出司法費銀 六萬一千七百三十二元八角五分
- (4) 支出公安費銀 十八萬四千元五角七分
- (5) 支出財務費銀 四萬四千八百五十四元五角
- (6) 支出教育文化費銀 二萬二千四十九元八角九分
- (7) 支出建設費銀 三萬二千一百七十七元八角
- (8) 支出衛生費銀 二千九百五十元
- (9) 支出協助費銀 三萬四千四百八十九元二角

(乙) 本年度臨時支出項下

- (1) 支出黨務臨時費銀 三千元
- (2) 支出行政臨時費銀 六千六百五十六元八角二分
- (3) 支出司法臨時費銀 一千一百五十六元二角六分
- (4) 支出公安臨時費銀 六萬六千五百七元八角六分
- (5) 支出財務臨時費銀 六萬二千六百七十七元二角三分
- (6) 支出建設臨時費銀 一萬元
- (7) 支出協助臨時費銀 七千二百四十一元八角
- (8) 支出撫卹費銀 四千三百七十五元
- (9) 支出墊款銀 六萬一千十一元五角二分
- (10) 支出暫存款銀 三萬八千三百八十八元三角四分
- (11) 支出暫付款銀 五千三百四十二元二角一分
- (12) 支出借入款銀 三十三萬三百三十五元
- (13) 支出其他支出銀 一萬七千六百二十六元二角三分

(丙) 前年度未付訖項下

(1) 支出行政費銀 八萬三千八十九元三角三分

(2) 支出司法費銀 十一萬七百五十六元八角三分

(3) 支出公安費銀 三十萬一千六百九元八分

(4) 支出財務費銀 三萬四千三百七十四元六角六分

(5) 支出教育文化費銀 二千一百八十四元

(6) 支出實業費銀 一萬二千八百九十元

(7) 支出建設費銀 五百元

(8) 支出衛生費銀 四百五元

(9) 支出協助費銀 一萬二千六百四十六元

三結論 本月份內支出結果實支本年度經常費銀五十四萬六千五百五十一元八角一分臨時費銀六十一萬四千三百八十八元二角七分前年度未付訖銀五十五萬八千四百五十四元九角總計共支出銀一百七十一萬九千三百二十四元九角八分

四公債 本月份無收入從略

五公產 從略

六貨幣整理 從略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份行政報告

財政

(六) 教育

省立義務教育實驗區之進展

一、總綱 教育廳爲實驗義務教育有效普及方法藉供各縣模仿起見曾於本年七月創設江蘇省義務教育實驗區指定鎮江淮陰東海黃渡棲霞山五處各設立一區責由各該地省立師範或鄉村師範校長主持其事積極進行各在案現在各實驗區次序成立區域亦已劃定實施計劃亦呈准施行惟其一切進行以與地方教育有發生密切之關係在五區之局長縣長應負全縣教育行政責任外而對於義務教育之進行亦應隨時與各該區主任協商辦理共謀進展其在區內原有各小學並應受該區主任之指導以期一致改進易收實效

二、進行情形 上述辦法業由教育廳調令嘉定青浦鎮江各縣教育局長江甯淮陰東海各縣縣長遵照辦理矣茲將蘇省義務教育實驗區辦法大綱附錄如左：

江蘇省義務教育實驗區辦法大綱

第一條 江蘇省教育廳爲實驗推進義務教育起見特於鎮江東海淮陰黃渡棲霞山等處設置義務教育實驗區

第二條 各實驗區須用最經濟之方法實驗義務教育之推進以爲各縣普及義務教育之楷模

第三條 各區設主任一人暫由所在地之師範學校或鄉村師範學校校長兼任之

第四條 各區主任應根據第二條之規定及下列各要項分別擬具詳細計劃呈報教育廳核定施行

(一) 就所在地擇相當地點劃定區域繪具詳圖並擬具普及計劃及實施辦法

(二) 施教須注重生計教育

(三) 設備務求簡單合用

(四) 充分利用最高年級之師範生(如屬雙軌之師範學校第一學期以甲班辦理實驗區代替實習乙班受課第二學期更替之如係單軌之學校第一學期以一半學生辦理實驗區一半學生受課第二學期更替之之類)

(五) 除普通小學外短期小學簡易小學及二部制等均須酌量設置

(六) 區內私塾須遵照應辦各項規則切實改進

(七)區內民衆教育應協同社會教育機關設法推進

第五條 各區每年經費規定如左：

鎮江 八千元

東海 五千元

淮陰 五千元

黃渡 三千五百元

棲霞山 三千五百元

第六條 各區設中心小學一所負研究改進及視導區內各學校之責

第七條 中心小學得聘專任教員一人至三人其餘教師概由最高年級之師範生充任之

第八條 中心小學之專任教員月薪每人不得超過四十元師範生服務實驗區得酌給津貼但每人每月不得過五元

第九條 各區主任爲義務職不支薪給及夫馬費僅爲助理事務起見每區得設幹事一人或二人每人月薪不得超過三十元

第十條 各區得邀請當地教育局長附屬小學校長初等教育指導員師範學校教育教員及地方熱心教育人士組織設計委員會担任各項設計事宜

第十一條 本辦法由江蘇省教育廳公布施行並呈報省政府轉咨教育部備案

三、結論 上項辦法大綱早經本府轉咨教育部備案令發鎮江師範黃渡鄉師等六校遵辦並由各該校擬具計劃送教育廳呈核復由教育廳令飭嘉定等教育局長及江甯等縣長協助進展矣

二 中等教育

(甲)訂頒改進職業教育初步辦法之經過

一、總綱 本省職業教育辦理亦已有年其所以不能進展原因固非一端但與環境不適合以致養成之人才不能用於生產事業則無可為諱現在農村衰落生計凋敝職業教育非改絃更張不足以培養一般人民生活技能而自立於社會

二、進行情形 教育廳有鑒於此經訂定改進職業教育初步辦法其原在注重興辦事業及養成人才均與環境適合而改進要點則分為農業工業商業關於教學實習設備各項均經詳細規定至學生出路及職業指導尤為特別注意

三、結論 前項改進辦法令發各校按照切實施行

三、高等教育

(甲)考送陸軍醫學校第十七期學生之經過

一、總綱 軍政部以陸軍醫學校第十四期學生於本年五月畢業應續招新生五十名惟該校歷年招生多在北平舉行以致邊陲各省無人投考茲爲普及起見規定各省學生學額改由各省舉行初試考送江蘇應行考送第十七屆醫學生計定額二名由省政府發交教育廳立辦經於本月內招生足額送北平復試

二、進行情形 該校原定初試錄取學生限於九月十五日赴平報到嗣以教育廳第一次舉行初試成績欠佳並無合格學生堪予錄取隨經函詢獸醫學校應否展期招考照類取錄送請覆試嗣准函復各省考送第十七期新生第一批業已舉行復試第二批復試日期約在十月十日以前舉行蘇省如展期考取學生最遲能於十月二十日前來校報到尙可變通辦理隨由教育廳展期於十月十六十七兩日續招新生考試結果有江蘇省立東海師範學校高中普通科畢業生程祖武江蘇省立灌陰農業學校農本科畢業生王瑞體格年齡均屬合格所試驗黨義國文數學外國文物理化學生物學平均成績在六十分以上應予取錄隨由教育廳將舉行初試情形報告省府並函達獸醫學校

三、結論 副據程王二生以由鎮至平程途脩遠十九日啓行恐二十日不及赴校報到並由教育廳加具公函向陸軍醫學校轉述前情請予查照

四 社會教育

一、出席全國運動會

(甲)總額 二十二年全國運動大會於十月十日在南京舉行本省特選拔運動員及球隊前往出席

(乙)進行情形 計出席運動員選手一百三十七人比賽項目為男子田賽徑賽足球籃球排球網球全能運動女子田徑賽籃球網球等並參加國術比賽茲將出席大會之職員及選手名單列后：

江蘇省出席全運會職員及選手名單

△職員 十七人

- | | |
|---------|---------------|
| 總領隊 | 張東屏 |
| 會計 | 袁仲濂 |
| 文牘 | 袁濟東 |
| 幹事 | 劉百川 |
| 衛生指導 | 汪元臣 |
| 男子田徑及全能 | 指導 袁仲濂 管理 袁濟東 |
| 女子田徑賽 | 指導 張頌先 管理 孫超雄 |
| 足球指導 | 張東屏 |
| 男子籃球 | 指導 馮家聲 管理 吳旭丹 |
| 女子籃球 | 指導 趙汝功 管理 金文觀 |
| 男子排球 | 指導 趙汝功 管理 王東啓 |
| 女子排球 | 指導 戴季高 管理 陸雪琴 |
| 男子網球 | 指導 馮教華 |

女子網球 指導 汪元臣 管理 江傳亮

女子壘球 指導 馮家聲 管理 黃伯斌

△選手 男七十五人 女六十二人 共計一百三十七人

男子田徑賽及全能選手 △二十八人

徑賽隊長 王鴻鐘(二區) 田賽隊長 張嘉慶(二區)

趙聯孫(四區) 葛敬德(二區) 朱明生(四區) 吳有成(二區) 楊錫桐(四區) 金仲康(二區) 周鶴鳴(四區)

歸端復(三區) 陳鶴芳(七區) 黃錫麟(七區) 周日毅(六區) 陸亞雄(六區) 吳子靜(四區) 黃德成(二區)

王世常(二區) 黃震(八區) 趙會恩(六區) 魏榮燾(一區) 朱孟常(三區) 張錫鼎(三區) 顧詠沂(六區)

豐志威(六區) 周承(二區) 宋金海(十區) 許漢冰(二區) 錢廷華(四區)

女子田徑選手 △二十人

隊長 楊祿一(三區) 幹事 方新(二區)

沈媽(五區) 吳菊心(二區) 葛世英(六區) 湯華(二區) 許沅(六區) 朱柏芝(二區) 蔣月皎(四區)

陳寶襄(二區) 劉劍靈(十二區) 錢苦秀(二區) 潘源初(二區) 高元俊(九區) 錢瓊華(三區) 黃素娟(三區)

龔俊傑(十一區) 錢錦華(四區) 薛起鳳(二區) 曹玉衡(七區)

足球選手 △十五人

隊長 李綏候(五區)——陶劍華(五區) 陳錫榮(五區) 尹政達(三區) 翁可法(五區) 陳平(五區)

曹維周(五區) 方湘濤(五區) 顧彪(二區) 戴廣進(三區) 顧允慶(二區) 吳九皋(五區) 顧鏡初(五區)

沈富根(五區) 許惠康(二區)

男子籃球選手 △九人

隊長 馬少泉(七區)——王儒臣(七區) 王敬之(七區) 季毓彪(七區) 金有德(七區) 黃以梅(七區)

陳鶴芳(七區) 易優才(七區) 潘榮華(七區)

女子籃球選手 △十二人

隊長 王式茂(四區)——王悅(一區) 萬舜祥(二區) 馮潔修(四區) 楊銳觀(四區) 楊霞華(四區)

黃雲錦(四區) 臧爾濟(四區) 鈕庭來(四區) 徐復增(四區) 錢錦華(四區) 張美雲(四區)

男子排球選手 △十二人

隊長 沈錫復(四區)——李石三(四區) 黃光(四區) 陳汝春(四區) 麥逢元(四區) 林仲坤(四區)

王承文(四區) 俞晉祥(四區) 趙仲衍(二區) 崔鴻猷(三區) 周百嘉(三區) 陳本立(三區)

女子排球選手 △十五人

隊長 趙佑(二區)——錢鴻(二區) 謝雪梅(二區) 范吟梓(二區) 吳英(二區) 吳美玉(二區)

徐敏卿(二區) 莊杏英(二區) 杜希英(二區) 施順梯(二區) 侯毓芬(二區) 周欣華(二區) 康蓮娟(三區)

楊祿一(三區) 嚴筱澗(三區)

男子網球選手 △四人

隊長 張笑曾(三區) 幹事 孫鑑渠(二區)

戴廣達(三區) 陳榮森(二區)

女子網球選手 △四人

隊長 王悅(二區) 幹事 薛起鳳(一區)

鄒慧芬(四區) 葉志超(四區)

國術表演選手 △八人

隊長 喬年章(七區)——楊志新(七區) 吳福元(二區) 顧玉才(二區) 許其元(七區) 鄭新泉(四區)

何鶴鳴(二區) 黃嘉麟(二區)

女子壘球選手 △十五人 △三區全隊

隊長 謝慧蘭——錢坤格 黃連珍 陳兆珍 陶貽敏 吳尙德 周煒銘 胡乃懿 陸志新 陸鍾蓮

江芷千 吳煒貞 林筱梅 歸雪青 張秀瑛

(丙) 結論 本省運動員張嘉璈金仲康比賽之成績均甚優良

二、組織社會教育分區研究會

(甲) 總綱 查教育應為確定省立社會教育機關之職能起見業經製訂省立社會教育機關輔導各縣社會教育辦法一種分飭遵行在案茲以輔導重合作改進尤須研究特又規定本省各民衆教育區須組織社會教育分區研究會協助省立社教機關舉辦各項輔導事宜

(乙) 進行情形 省立教育分區研究會由各區內省立社會教育機關會同各縣教育局或縣政府各縣社教機關組織茲將研究會規程照錄

江蘇省社會教育分區研究會規程

第一條 江蘇省教育廳為謀本省社會教育之改進起見特將全省分爲若干民衆教育區各設社會教育分區研究會研究關於社會教育各項問題

第二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由各該區之省立社會教育機關及各縣教育局(裁局之縣則爲縣政府)縣立社會教育機關組織之其組織章程由各區自訂之但須呈報教育廳備案

第三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之名稱以數字定之稱「江蘇省第幾區社會教育研究會」

第四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參加之機關規定如左：

第一區 省立鎮江民衆教育館省立中心民衆學校鎮江丹陽江都泰興泰縣崇明海門啓東如皋南通等縣教育局揚中縣政府本區內各縣縣立民衆教育館民衆教育實驗區等

第二區 省立民衆教育館省立湯山農民教育館句容金壇等縣教育局江甯江浦六合儀徵溧水高淳等縣縣政府本區內各縣縣立民衆教育館民衆教育實驗區等

第三區 省立徐州民衆教育館銅山豐縣沛縣等縣教育局蕭縣邳山睢甯邳縣宿遷東海贛榆灌雲等縣縣政府本區內各縣縣立民衆教育館民衆教育實驗區等

第四區 省立清江民衆教育館淮安泗陽連水阜甯鹽城寶應興化東台高郵等縣教育局淮陰沐陽等縣縣政府本區內各縣縣立民衆教育館

農民教育館民衆教育實驗區等

第五區 省立教育學院無錫武進吳縣崑山溧陽江陰靖江常熟吳江宜興等縣教育局本區內各縣縣立民衆教育館農民教育館民衆教育實驗區等

第六區 省立俞塘民衆教育館上海松江南匯青浦奉賢金山寶山嘉定太倉等縣教育局川沙縣政府本區內各縣縣立民衆教育館農民教育館民衆教育實驗區等

第五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之研究事項規定如左：

- (一)關於輔導各縣社會教育普及事項
- (二)關於促進各縣社會教育發展事項
- (三)關於社會教育改進計劃及實施方法事項
- (四)關於社會教育人員進修及訓練事項
- (五)關於利用假期舉辦討論會及講習會事項
- (六)關於社會教育調查統計報告事項
- (七)關於出版社會教育刊物事項
- (八)關於各縣社會教育實施情形考查事項
- (九)其他關於社會教育研究事項

第六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會務之處理採值年制由省立民衆教育館農民教育館省立教育學院各該區內教育局或縣政府輪流担任之

第七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須於每年開大會一次會期由各區斟酌當地情形決定之各參加研究機關均須派代表一人出席

第八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第一次開會之地點即在該區內省立民衆教育館農民教育館或教育學院之所在地即由各該機關召集之以後開會地點及負責召集者均由先一屆大會決定之開會期間以二日爲限於必要時得延長之

第九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爲研究便利起見於必要時得呈准教育廳停開大會由各該區內省立民衆教育館農民教育館或省立教育學院於輔導各縣社會教育時召集一縣或附近數縣社會教育機關主任人員及職員分別開會研究各該縣特殊困難問題

第十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舉行大會時得舉行演講會或展覽會或其他互相觀摩事項其種類由先一屆大會決定之

第十一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舉行大會時得以某問題為研究之中心其中心問題由先一屆大會決定之

第十二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每屆大會開會時各該區內省立民衆教育館農民教育館教育學院須報告輔導各縣社會教育之情形及改進之意見

第十三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每屆大會開會時由值年機關於兩個月前徵集研究問題，並於會前整理公佈之

第十四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除開會研究外並得舉行通訊研究其辦法由各區自訂之

第十五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經費由各區內縣教育局或縣政府省立民衆教育館農民教育館教育學院平均分担每機關每年以十元至十五元為度

第十六條 各區社會教育研究會開會時以值年機關出席人為主席

第十七條 每年度終了或每屆會議結束時須將會務編為報告呈報教育廳備案

第十八條 本規程由江蘇省教育廳公佈施行

(丙)結論 各區已遵照規程先後準備開會

五 文化事業 (略)

六 教育經費

(一) 嚴催省立各校經常費報銷

一、總綱 查各教育機關經常費報銷本應遵照規定按月造送即臨時費之收支亦應於事業完竣後尅期造擬以便隨時審查乃近年以來省立各校對於經常費一項確能依期呈報者固屬不少而遷延時日未能按月造送者仍居多數教育廳爲厲行審計法令起見於最近期間一再催報以資審核

二、進行情形 查二十二年度開始瞬逾三月所有省立各校二十二十一年度報銷除業經呈報者外尚有南京中學等十三校或則半年未報或則一年未報並有積至兩年度尙未造送者教育廳爰於九月間分別令催限於文到十五日以內趕速編造呈核倘再逾限不報即予停發以後應領經費截至本月底止尙有四校未報又復代電嚴催限期造送茲將遲報各校分錄如下：

太倉師範附屬小學

如皋師範附屬小學

以上二校二十二十一年度未報

松江女子中學

如皋師範學校

吳江鄉村師範學校

南京中學實驗小學

上海中學實驗小學

松江女中實驗小學

徐州女師附屬小學

以上七校二十一度未報

南京中學

上海中學

太倉師範學校

洛社鄉村師範學校

以上四校本年度半年以上未報

三、結論 上列十三校除南京中學上海中學實小南京中學實小徐州女師附小四校截至本月底止尙未達限造送外其餘九校均已陸續報到經此次嚴催之後並飭遵照新頒規定辦法甲月報銷即於乙月底造送在經常費未能按月發放時至遲應於領得經費十日內造報似此嚴密規定嗣後當不至再蹈從前覆轍矣

(一)通令省立各中小學自二十二年度下學期起一律免收學生學宿兩費

一、總綱 查本省各學校學生負擔甚重加以社會經濟凋敝以至清寒之優秀子弟因經濟關係喪失入學機會殊爲可惜教育廳有鑒於此擬自二十二年度第二學期起，所有本省省立各中小學學生一律免收學宿並將省庫每年補助教育費三十萬元併入專款以作免收學宿費之抵補

二、進行情形 教育廳根據上述理由及辦法擬具議案提出省府委員會討論。經第五九七次會議議決通過由廳通令省立各中小學遵照辦理並函教費管理處查照茲將提案原文照錄如下：

原提案

爲減輕學生經濟負擔增加清寒學生就學機會以廣教育而增實效起見省立各中小學擬自二十二年度第二學期起一律免收學生學宿費並核減其他各費所有減免之費擬請將原有省庫補助經費併入專款確定收入以資抵補各縣縣立學校俟經費稍裕再行分別籌議祇補辦法實行免費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迭據省立各校長面請以本省各學校學生負擔學宿費及圖書講義費在中學年近百元小學亦二十元中費以下之家庭實感不勝負擔年來農村衰落農民經濟竭蹶常有竭終年收入不足供子女就學費用以致中途輟學或無力入學者時有所聞教育爲國家事業學校爲國家育才乃以經濟之限制致清寒家庭之子弟雖有優秀終遭埋沒此豈獨個人及家庭之損失已哉教育廳有鑒於此深感減輕學生家庭負擔實爲當今亟要之圖各縣縣立學校及私立學校以事實關係一時尙無法實行擬俟經費稍裕再行分別積儲設法籌議抵補實行免費省立各校擬自二十二年度第二學期起一律免收學宿兩費其餘所征雜費另行嚴訂標準切實核減俾學生家庭減輕負擔而清寒子弟增加就學機會省立各校征收學宿兩費列入預算抵支用途者年約二十萬元此款免收以後擬請將原有省庫補助教費併入專款

確定收入以資抵補本省田賦教款本定漕米每担劃撥一元四角忙銀每兩劃撥四角七分擬請自本年漕米啓征起於漕米項下每担增撥二角連同原撥共一元六角統由教費管理處直接向各縣征解抵用在省庫預算並未增加負擔而於教育實效裨益良多

三、結論 上項辦法實行以後省校學生負擔業已減輕不少其餘所征雜費亦擬另訂辦法切實核減俾清寒子家更得增加入學機會焉

職官表

江蘇省教育廳廿二年十月份職員進退表

姓名	職別	進退	獎懲	備考
李志宏	辦事員	本月辭職		
張稱遠	辦事員	本月委任		
吳靜軒	書記	本月派充		

江蘇省各縣教育局長縣督學廿二年十月份進退表

姓名	縣別	職別	進退	獎懲	備	考
朱文升	淮安	教育局長	本月調任		由廳提會奉省令由泗陽原任調充	
牛萬青	西陽	又	又		由廳提會奉省令由淮安原任調充	
徐慕杜	江都	又	本月辭職		辭職照准	
辛芳	江都	又	本月委任		前徐慕杜辭職由廳提會奉省令核委	
陳昌言	江陰	縣督學	本月委任		前徐作霖辭職由縣呈請核委	
黃閱	溧陽	又	本月委任		前楊懋辭職由縣呈請核委	

(七)建設

一 公路

一、總綱 本月公路工程有京林錫宜兩路路面均在進行合浦路橋梁全部完成其他或繪製圖表或在會商或在審核茲分別說明於次

二、進行情形

- (一)積極鋪築京建路京林段路面工程 京林段路面上月開始鋪築自開工以來積極進行惟因月初多雨致稍遲滯現已完竣百分之十
 - (二)會商錫滬路興築事宜 錫滬路上月業經派員與上海市政府接洽現因尙有待決各項問題又經派員前往會商
 - (三)督促江南汽車公司積極鋪築錫宜路路面 錫宜路路面前經核准江南汽車公司興築進行程度如何未據呈報已嚴催該公司迅速辦理
 - (四)繼續繪製鎮澄鎮廣江常各路圖表 鎮澄路圖表已完成百分之五十鎮廣路圖表已完成百分之四十江常路圖表已完成百分之六十
 - (五)派員驗收浦口歐東線合浦段橋梁 該段橋梁九座於本月全部完成經派員前往驗收
 - (六)招商攬築青滬路第二段橋梁 青滬路第二段橋梁准由承築第一段橋梁之渭生記承包已據呈送估價單尙在審核中
- 三、結論 本月雖祇有京林錫宜兩路路面進行鋪築而實際上青滬鎮澄鎮廣江常各路均在籌備一俟經費有著即可著手興工至合浦路之九座橋梁則於經費萬分困難之中完成殊不易也

二 交通

- 一、總綱 本月工作以完成濟航新輪籌購汽車派員督修京杭路面及征收汽車季捐較為重要茲分述如次
- (一)第五次五省市交通會議預備派員參加 該會第五次常會會議原定十月舉行現屆下旬俟接到正式通知即派員參加
- (二)擬征收跨越兩省市以上長途汽車季捐辦法 跨越兩省市區域以上行駛之長途汽車對於本省應繳之季捐尙未繳納前經奉款一蘇浙皖京滬五省市征收跨越兩省市以上長途汽車季捐暫行辦法「一種業已提送五省市交通委員會討論一俟通過即可實行
- (三)征收本省汽車冬季季捐 本省汽車冬季季捐現已分別開徵
- (四)完成閩行輪渡新輪工程 滬杭路閩行輪渡濟航新輪工程業已趕造完竣並已於本月四日舉行開航典禮正式航行除已派員會同各屬經濟委員會代表及五省市交通委員會代表前往驗收外並已咨請皖建廳派員接收經航舊輪
- (五)核定閩行濟航新輪預算 該輪開航未久一切材料消耗正在審核統計中該輪二十二年度預算即可核定

(六)添購長途汽車 本廳自辦各路長途汽車車輛缺乏現已派員分赴各路切實調查需要情形以憑添購

(七)派員督修京杭路路面 京杭路京滬湯甸兩段路面前經派員督同江南長途汽車公司切實修理現已將次修竣

三、結論 京杭一路為蘇浙兩省交通要道而京滬湯甸兩段密邇京畿尤為重要該兩段路面現經本廳督修完好實使行駛不少惟此後之繼續維護仍待特別注意也

三、電業

一、總綱 本月份電政方面重要工作為派員出席各省市電業視察員會議裝設導淮委員會專用電話及分飭嘉定吳江等縣修復城鄉電話等事項茲略述如次

二、進行情形

(一)派員出席各省市電業視察員會議 建設委員會於本月六日至九日在京召集各省市電業視察員會議當經本廳令派技士姜嘉猷前往出席該會議對於視察電業要點及視察上困難問題均有討論

(二)裝設導淮委員會專用電話 南京導淮委員會為謀與本省省政府接洽公務便利起見函請代裝專用長途電話機線一案業已函復照辦並經派工携料前往裝設日內即可通話

(三)分飭嘉定等縣修復城鄉電話 嘉定吳江啟東等縣城鄉電話線前遭颶風多有損壞業經分飭各該縣趕速設法修復茲據先後呈復均已修竣照常通話

(四)修改新聞通話證辦法 准中國國民黨江蘇省執行委員會函請核減新聞電話費並更改通話證有效期限當以新聞電話已經照價減半收費未便再予核減通話證有效期限可改為二年等情函復並將原訂新聞通話證辦法修正施行

(五)發給民營電業執照 金山朱涇電燈公司嘉定南翔生明電氣公司聲請註冊及蘇州電氣廠為增加機量擴充營業區域換領執照各案均已呈奉 建設委員會核准所發執照亦已轉給具領

三、結論 各地民營電氣事業辦理完善者固多而敷衍從事者亦屬不少若不積極指導扶助殊非重視公用提倡電業之道此次各省市電業視察員會議對於視察要點既經議及本廳自應盡量採擇將所轄各縣電廠工程業務經濟狀況調查明白用資考核並將辦理不善者隨時指導改進俾電氣事業得以蒸蒸日上也

四 河工

一、總辦 本月份河工以擬送沿運計劃及蘇北水道工程計劃籌辦高郵運河東堤改堵爲石工程江南海塘搶險工程最爲重要茲將進行情形分述如左

二、進行情形

- (一) 沿運工局擬送沿運計劃 前以中央會議議決江北運河江南海塘急救工程由行政院飭江蘇省府妥籌計劃分別撥助已函請江北運河工程局將運河沿本沿運計劃預算趕速編就以便彙送在案
 - (二) 沿運工局擬送蘇北水道工程計劃 省府前准黃河水利委員會代電囑將黃河及其支流氾濫區域之排水工程及保障工程勘估送會以便統籌已令飭江北運河工程局遵照呈送以憑核轉
 - (三) 勘修閘家壩 閘家壩在銅山縣境上承攬湖之水下入中運與上下游均有利害關係省府爲兼籌並顧計已令江北運河工程局派員勘估以便從事修理矣
 - (四) 張塔沙河口爭執另謀解決 豐沛兩縣因黃水爲災與蕭湖銅三縣發生張塔大沙河口開挖二壩頭以南黃河內迎水壩爭執迭經派員查勘並以此案根本解決在堵築蘭封考城決口已令第十二區余專員就近調查堵口情形具報並電詢河南河務局堵口工程實施情形矣
 - (五) 令江北運河工程局勘修洪澤湖大堤 洪湖大堤爲淮揚各縣之屏障年久失修尤以高家堰附近堤石散亂最爲危險已令江北運河工程局對日勘修圖樣報已將該工列入蘇北水道工程計劃草案內以便統籌辦理矣
 - (六) 籌辦高郵運河東堤改堵爲石工程 高郵橋軍樓一帶東堤改堵爲石工程會於五月估定爲十二萬六千元由華洋義賑會担任興修其碎石及雜料現已預備齊全不日開工
 - (七) 江南海塘工程令分別搶辦 江南常太寶松各縣海塘迭遭風險一再派員勘估寶山太倉兩縣搶險工費原估四萬五千元嗣寶山增估式萬五千元太倉增估一萬餘元已由省府撥發參萬五千元外並經省府會議議決准就寶太嘉三縣墊款搶修作正開支飭遵在案松江方面連同正工修補建築需款式拾九萬九千餘元常熟方面需款拾式萬餘元均令繪擬圖幅計劃預算呈核現仍在繼續進行中
- 三、結論 沿運計劃及蘇北水道工程計劃擬議之動機均因黃災而促成股憂敢多難興邦益覺信而有徵高郵運河東堤改堵爲石工程不日開工華洋義賑會之功誠不可沒江南海塘雖已搶辦仍屬救濟一時爲久遠計非繼續興辦正工不可也

五 水利

- 一、總綱 本月水利以籌辦征工浚河籌修高淳臨湖各圩石岸查勘六塘河測量睢河等最為重要茲將進行情形分述如左
- 二、進行情形

(一)令縣速限續辦征工浚河 本省各縣征工浚河工程前經令飭一面將二十一年度所辦工程暫行結束一面將二十二年應辦工程從速籌辦現因時屆農隙各縣籌備就緒者尙屬寥寥已通令加倍努力兼程並進所有應浚河道調查表及各河形勢圖限十月底以前送核其工程計劃圖土方計算表縱橫斷面各圖及征工名冊代金冊等統限十一月底以前一併送核以便興工

(二)令溧陽等九縣籌款建築高淳臨湖各圩石岸 自明代建築東壩保障蘇常水利高淳洩水無路淪為災區現該縣擬將臨湖各圩建築石岸以資保衛需款拾五萬六千元除由該縣自籌五萬元外其餘十萬餘元已據請令飭蘇常九縣分任籌集現仍在繼續進行中

(三)派員查勘六塘河 六塘河關係淮北水利至鉅前擬征工疏浚飭有關各縣籌備進行尙未施工現已派技士陳志定會同淮邳段工務所所長陳岳中前往查勘以便積極辦理早日施工

(四)派員會同皖省疏濬河 前因蘇皖水利糾紛蘇皖兩省會同導淮委員會商定會同疏濬河以謀根本解決現由導淮會決定於本月二日在蕭縣集合各方測量人員以便實行工作本省派楊鼎芬等三員前往暹期集合據報已如期馳抵蕭縣隨同工作矣

三、結論 征工浚河為救濟農村經濟之要圖前雖通令限期籌辦各縣多視為具文現又嚴令催促總期於本年農隙大舉興工仍須隨時考核督促庶不再致坐誤事機六塘河工程範圍甚大僅恃地方努力尙恐難收大效現由本廳派員會同淮邳段工務所長前往查勘一俟勘畢當即積極計劃以謀早日施工也

六 省會建設

- 一、總綱 本月份工作以完成中華路路面及省府大樓工程為最重要茲分述如下
- 二、進行情形

(一)中華路工程 該路自開工以來積極進行全路路基均係新填須經壓堅實又自盆湯巷至江邊一段滿堆拆屋磚料搬運費時各項工程進展不無妨礙現在路面路牙人行道等均已全部告竣原有綠地蓋之大口門舊河道一變為廣坦大道交通衛生大有裨益也

(二)平政橋工程 該橋橋面鋼筋混凝土工程業已完竣現正進行欄杆及橋面柏油沙工程

(三)改建省府大樓工程 該樓自施工以來各項工程業已次第竣工油漆工程亦於本月內完成預計下月即可遷入正式辦公矣

三、結論 中華路爲省會東西之主要幹道現在第一段已全部完成將來自石浮橋至中正路一段道路完成後則城內外道路均得聯貫對於交通當便利不少也

七 農鑛

一、總綱 本月份農鑛部份有組織農村改進會舉辦農產比賽會建立航行標誌密飭造林辦蜂場調查漁業等均屬重要茲將進行情形分述如下

二、進行情形

(一)組織農村改進會 案准中國國民黨江蘇省執行委員會函以農村經濟委員會爲提倡各縣人士研究改良農村經濟起見請令飭各縣政府切實會同黨部組織農村改進會等情准經通令各縣遵照會同該縣黨部組織辦理所需經費由地方公款內提充

(二)組織農產比賽會 本省各縣每年秋後原有農產比賽會之舉行藉引起農民之競進與觀摩現在瞬屆農閑經令省立棉稻各場暨各縣政府轉飭該縣農業推廣所分別籌備舉行以示提倡而資激勵

(三)建立航行標誌 據常熟縣長呈擬在該縣許浦港外建立航行標誌等情經令行該縣轉飭該縣漁業指導員指導該縣漁會辦理並會同該縣技術室規定建立標誌地點以策安全

(四)收回農行籌辦合作事業 本省設有農行之縣份前曾兼辦合作事業惟迄今試行數月未見效果經省府會議准由建設廳收回責成各該縣農業推廣所管理員籌辦

(五)令發農業推廣區工作綱要 據常熟縣長轉呈該縣農業推廣所辦理農業第一推廣區業已派員開始工作並於三年以內分爲六期進行擬就第一期工作綱要等情當經審核尙屬切實已通飭各縣遵照辦理

(六)防治麥作病害 本年秋末已屆收穫之期各地大麥元麥行將及時播種所有防病事宜經令飭各縣農業推廣所仍照往年應用炭酸銅粉拌種防治大麥元麥黑穗病辦法繼續進行盡力推廣

(七)調查中山紀念林成活狀況 本省各縣每年所植之中山紀念林爲崇紀念而增生產以期將來蔚爲森林經通飭各縣切實調查該林成活狀況並令切實保護至關於濱江要地植林亦經飭縣擬具計劃送核

(八) 蠶辦蜂場 據江浙養蜂協會呈以擬請令飭各縣蠶辦蜂場以資提倡等情經抄發原呈令行各縣轉飭農業推廣所酌量辦理

(九) 調查漁業狀況 本省濱江近湖各縣均屬產魚之區關於漁業之指導經飭各縣轉飭農業推廣所將該縣漁業狀況及可供養魚之淡水面積養魚狀況等項分別調查擬具推廣計劃呈候核辦

(十) 查勘磁土鑛 據鑛商胡憲章呈以在吳縣西南二圖十二都陽山地方發現磁土鑛願在該地領鑛區六百五十五公畝五十一平方公尺從事開採等情經派員前往切實查勘復測具報

三、結論 農部改進會係拯救農村經濟惟一有效組織農產比賽會係鼓勵農產作業惟一有效之方法建立航行標誌為策水上安全收回合作事業藉增人事效率造森林所以培地脈保麥種所以裕生產養蜂養魚均關大利他若農業推廣提綱挈要從此切實努力期以數年成效之觀可操左券也

八 工商

一、總綱 本月份工商有製造酒精原料之調查飭查高郵縣商會改選糾紛令與復業等項茲將進行情形擇要分述如次

二、進行情形

(一) 製造酒精原料之調查 准中央工業試驗所函為挽回權利起見特採用甘薯等國貨原料製造酒精試驗結果甚為優良惟關於甘薯之產量及價目隨地不同無從統計囑將各縣該項原料之產量價目查復等由經轉飭各縣遵辦去後旋據崇明等十八縣縣長查報前來經建設廳列表彙轉該試驗所查照

(二) 飭查高郵縣商會改選糾紛 高郵縣商會改選糾紛一案前據該縣縣長呈報改選經過情形經以該縣長所呈核與縣黨部所報情形詞互異令仰該縣切實查報察奪在案茲復經實業部對該案電請飭縣分別查核見復等情經再電飭該縣長併案切實查明具報並將該商會會員名冊呈候核轉

(三) 通令甲縣檢定合格之度量衡乙縣毋庸復加檢定 甲種檢定合格之度量衡器至乙縣販賣時毋庸復加檢定並不得再征檢定費通飭各縣轉飭遵照佈告週知

(四) 令縣飭與定期復業 據灌雲縣長呈為該縣禮和與延不復業民情憤激恐釀事端派警駐典保護報請令飭勉力復業以維貧民生計等情經飭仍遵府令勸諭雙方安速籌商辦法定期復業

三、結論 甲縣度量衡器至乙縣販賣毋庸復加檢查免致費時並防重複征費令與復業則為維持貧民生計激查商會改選糾紛期得永息爭訟至若酒精原料之調查亦挽回權利之要圖也

九 行政

一、總綱 本月份行政事宜以接收前任交代調查本省各地技術人員執行業務情形指定鎮江等二十六縣解省實業經費按月逕行劃撥省立實業各專場領用公布各縣建設實業兩種經費保管存支辦法核准奉賢縣減征築路農業兩項款捐清理積壓案件六事為重要陳陳如次

二、進行情形

(一)調查本省各地技術人員執行業務情形 查各項技術人員執行業務依法應呈請 實業部核准登記凡自上年十月十日以後如仍未呈請登記者應停止其營業並加以罰鍰處分此項辦法會准

實業部咨開本省轉飭各縣布告周知在案現復准部咨以近來各地執行業務技術人員仍有未遵上項法令辦理者自應嚴予取締以保公眾安全為因陳各地技術人員執行業務情形起見囑轉飭主管官署查明具報案經本廳呈由

省政府以府令通飭各縣限期切實查報一俟報齊即行彙案轉部核辦

(二)指定鎮江等二十六縣解省實業經費按月逕行劃撥省立實業各專場領用 查省立農林蠶漁各專場經費自本年九月份起重定預算全數由解省實業經費項下撥付不再另由省庫開支以紓財力業經

省政府會議議決照准通飭遵辦茲為簡省手續起見指定鎮江溧陽江浦江都六合常熟崑山高淳等八縣解省實業經費歸森林蠶業試驗場領用江陰無錫武進吳江嘉定等五縣解省實業經費歸蠶絲試驗場領用吳縣松江兩縣解省實業經費歸麥作試驗場領用淮陰淮安沐陽三縣解省實業經費歸雜穀試驗場領用即自九月份起按照各該場每月應領經費數目由廳按月填發支付通知交由各該場直接持往劃領應用不再解廳轉發以資簡捷至其餘金壇等十六縣解省實業經費仍照舊按月繳廳存候撥用

(三)接收前任交代 本任於十二日就建設廳長兼職業將接印視事日期呈報備案所有關於董前任任內經手款項及印信文卷器具及物業據等項業准遺冊咨交割正派員分別點改一俟接收清楚再行呈報

(四)公布各縣建設實業兩種經費保管存支辦法 本廳修正各縣建設經費保管存支辦法及擬訂各縣實業經費保管存支辦法一併前經分

別擬具條文案呈奉

省政府委員會第六〇〇次會議議決分別修正通過茲將上兩項辦法連同表式說明等件分別印就通令頒發各縣縣長切實遵辦以重專款

(五)核准奉賢縣減征築路農業兩畝捐 奉賢縣築路畝捐原征二分一厘農業改良捐原征一分前據該縣縣長請將築路畝捐改征一分農業改良捐改征五厘兩共減征一分六厘以一分改作保衛團經費以六厘歸作教育及辦理文獻之用案經數建兩廳會同提請

省政府委員會討論經五九三次會議議決教育部份得四厘保衛團部份得六厘共為一分其餘六厘仍由建設農業分用他縣不得援例率請變更復由本廳核明該縣築路農業兩項畝捐原數總計三分一厘築路原占三分之二農業原占三分之一茲既以一分劃歸保衛教育之用所餘二分一厘應即依照二一比例分配築路畝捐應為一分四厘農業改良捐應為七厘照此捐率分別帶征令飭該縣長遵辦

(六)清理積壓案件 本月份因新舊更替各科室積壓未辦文件達二千件之多茲督飭各該主管員司積極清理凡星期日上午一律照常辦公以免積壓

三、結論 行政事宜除上列各端外多屬細微繁瑣故從略